

「節能減碳愛地球・共創永續好環境」作文與繪畫競賽 民族國小活動計畫書

20220902

壹、活動宗旨

為鼓勵學生節能減碳、主動關心及愛護環境，特辦理「節能減碳愛地球・共創永續好環境」作文與繪畫競賽，計畫邀請臺北市、新北市、高雄市、臺南市、桃園市、苗栗縣、南投縣、雲林縣地區國小與國中學生參賽，以企業營業據點為核心出發，連結在地學校，透過創作活動貫徹環境教育，將永續發展的觀念向下紮根。

貳、辦理單位

一、指導單位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新北市政府教育局、高雄市政府教育局、臺南市政府教育局、桃園市政府教育局、苗栗縣政府教育處、南投縣政府教育處、雲林縣政府教育處

二、主辦單位

財團法人沈春池文教基金會

三、贊助單位

中華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中國石油化學工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鼎越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參、徵件主題

以「綠色運輸・低碳好生活」、「鼓勵種樹・吸碳抗暖」、「綠色能源零污染」、「節能減碳愛地球・共創永續好環境」為主題，創作題目自由發揮。

肆、參賽資格

本校在籍國小學生。

伍、參賽類別及組別

一、繪畫類參賽組別：

1. 國小低年級組：1~2年級在籍學生
2. 國小中年級組：3~4年級在籍學生
3. 國小高年級組：5~6年級在籍學生

二、作文類參賽組別：

1. 國小中年級組：3~4年級在籍學生

2. 國小高年級組：5~6年級在籍學生

陸、活動時程

徵件期間：111年10月28日(五)16:00前繳交作品至學務處。

評選活動：111年11月上旬，依本活動計畫書自行參考辦理評選活動。

頒獎典禮：111年11月下旬前，依本活動計畫書自行參考辦理頒獎典禮，並邀請駐地之中華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中國石油化學工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鼎越開發股份有限公司代表到校進行環保宣導及參與頒獎活動。

柒、評審項目及比重

一、繪畫類

(一)創作內涵：占評分比重30%。

(二)繪畫構圖：占評分比重25%。

(三)繪畫創意：占評分比重25%。

(四)繪畫技巧：占評分比重20%。

二、作文類

(一)思想內涵：占評分比重25%。

(二)立意取材：占評分比重25%。

(三)結構組織：占評分比重25%。

(四)遣詞造句：占評分比重25%。

捌、參賽作品類別及規格

組別	類別	參賽作品規格
國小低、中、高年級組	繪畫類	1. 創作主題：以「綠色運輸・低碳好生活」、「鼓勵種樹・吸碳抗暖」、「綠色能源零污染」、「節能減碳愛地球・共創永續好環境」為主題，自訂創作題目。 2. 使用畫材及形式不拘，大小以八開畫幀(約 26 公分×37 公分)為原則，且未經裱裝。
國小中、高年級組	作文類	1. 創作主題：以「綠色運輸・低碳好生活」、「鼓勵種樹・吸碳抗暖」、「綠色能源零污染」、「節能減碳愛地球・共創永續好環境」為主題，自訂創作題目。 2. 字數約六百字，含標點符號，使用白話文分段書寫，可採電子或實體投件，依各校規定辦理。

玖、活動經費

一、學校執行經費

由主辦單位財團法人沈春池文教基金會提供學校總計五萬元自主辦理繪畫與作文競賽活動。

二、學生參賽獎勵辦法

獎項等第分為金獎一名、銀獎二名、銅獎三名、優秀獎及入選獎若干，凡得獎者及指導老師皆贈送精美禮品一份。

(一)國小低年級組、中年級組、高年級組-繪畫類

金獎每組一名獎金一千五元，獎狀乙幀，精美禮品一份。

銀獎每組二名獎金一千元，獎狀乙幀，精美禮品一份。

銅獎每組三名獎金六百元，獎狀乙幀，精美禮品一份。

優秀獎每組五名獎金各三百元，獎狀乙幀，精美禮品一份。

入選獎每組十名，獎狀乙幀，精美禮品一份。

獎項	國小組(名額)			獎金	各獎項總額	獎勵
	低年級	中年級	高年級			
金獎	1	1	1	1,500元	4,500元	得獎學生及指導老師獎狀乙幀，精美禮品一份。
銀獎	2	2	2	1,000元	6,000元	
銅獎	3	3	3	600元	5,400元	
優秀獎	5	5	5	300元	4,500元	
入選獎	10	10	10	得獎學生獎狀乙幀，精美禮品一份		

(四)國小中年級組、高年級組-作文類

金獎每組一名獎金一千五元，獎狀乙幀，精美禮品一份。

銀獎每組二名獎金一千元，獎狀乙幀，精美禮品一份。

銅獎每組三名獎金六百元，獎狀乙幀，精美禮品一份。

優秀獎每組五名獎金各三百元，獎狀乙幀，精美禮品一份。

入選獎每組十名，獎狀乙幀，精美禮品一份。

獎項	國小組(名額)		獎金	各獎項總額	獎勵
	中年級	高年級			
金獎	1	1	1,500元	3,000元	得獎學生及指導老師獎狀乙幀，精美禮品一份。
銀獎	2	2	1,000元	4,000元	
銅獎	3	3	600元	3,600元	
優秀獎	5	5	300元	3,000元	
入選獎	10	10	得獎學生獎狀乙幀，精美禮品一份		

三、指導老師與承辦人員之獎勵

(一)各校教育人員指導學生參加競賽，績效優良者，建請給予獎勵，各類各組經評列為銅獎以上得獎學生之指導老師，建議由其服務學校依教師成績考核辦法，本權責從優敘獎，建議獎勵方式如下：

- 1.作品獲金獎（比照第一名）者：指導老師記功一次。
- 2.作品獲銀獎（比照第二名）者：指導老師嘉獎二次。
- 3.作品獲銅獎（比照第三名）者：指導老師嘉獎一次。

(二)承辦學校之相關行政人員(包括校長)，建請各縣市教育局依相關規定給予敘獎。

拾、本計畫陳校長核可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節能減碳愛地球・共創永續好環境」作文與繪畫競賽

獲獎者基本資料表

獲獎者基本資料	
姓 名	
身分證字號	
聯絡電話	
電子信箱	
就讀學校班級	
指導老師	
獲獎作品資料	
作品名稱	
作品組別	☐ 國中組 ☐ 國小低年級組：1~2年級在籍學生 ☐ 國小中年級組：3~4年級在籍學生 ☐ 國小高年級組：5~6年級在籍學生
類別	☐ 繪畫 ☐ 作文
創作理念 (五十字內)	
獲獎者檢附資料	
必 備 檢核資料	☐ 基本資料表 ☐ 著作權授權同意書 ☐ 個人資料提供同意書 ☐ 獲獎作品

☐ 我同意主辦單位「節能減碳愛地球・共創永續好環境」作文與繪畫競賽活動之所有規範，且瞭解獲獎者之權利與義務。

獲獎者（作者）簽章：

身分證字號：

聯絡地址：

聯絡電話：

法定代理人（監護人）簽章：

身分證字號：

聯絡地址：

聯絡電話：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節能減碳愛地球・共創永續好環境」作文與繪畫競賽

著作權授權同意書

- 一、本人_____擔保、切結所獲獎作品為本人自行獨立創作，絕無侵害他人智慧財產權情事。本著作若有涉及智慧財產權侵害或其他糾紛，願自負相關法律責任。如造成本活動辦理單位損害者，本人願負擔相關法律責任。
- 二、本人同意主辦單位及贊助單位得就獲獎作品進行攝錄影與文字記錄，且同意提供相關資料並授權前述所列單位使用之。
- 三、本人就獲獎作品涉及利用他人著作或其他權利時，應自行取得智慧財產權人或權利人之授權，如有相關費用亦由本人自行負擔。
- 四、本人同意將獲獎作品之著作財產權無償授權主辦單位及贊助單位，同意不限時間、次數、方式公益使用，包含取得以任何形式行使重製、展覽、報導、印製、數位化、編輯、出版及出版品、印刷、研究、推廣、宣傳、公開展示、文宣廣告、平面媒體、電子媒體、網路媒體發表等相關用途、上載網路及建置於網際網路公開傳輸等方式之權利。

此致 財團法人沈春池文教基金會

授權人（作者）簽章：

身分證字號：

聯絡地址：

聯絡電話：

法定代理人（監護人）簽章：

身分證字號：

聯絡地址：

聯絡電話：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節能減碳愛地球·共創永續好環境」作文與繪畫競賽

個人資料提供同意書

為恪遵個人資料保護法相關要求並維護您的個人隱私，主辦單位與贊助單位因業務執行而蒐集、處理或利用您的個人資料時，皆以尊重您的權益為基礎，並依規定告知下列事項：

一、個人資料蒐集之目的

(一)主辦單位取得您的個人資料，目的在於處理「節能減碳愛地球·共創永續好環境」作文與繪畫競賽活動業務相關作業所需，並依據個人資料保護法及相關法令規定，確保個人資料之蒐集、處理及利用之正確性、適當性與安全性。

(二)您同意主辦單位以您所提供的個人資料確認身分、進行聯絡、公告得獎、執行線上及實體作品展相關業務作業等以及其他隱私權政策聲明規範之使用方式等業務而蒐集、處理或利用您之個人資料。

二、個人資料之類別

您可依本競賽活動之需求提供姓名、聯絡地址、聯絡電話、身份證字號、電子郵件等相關基本資訊。

三、個人資料利用之期間、地區、對象及方式

您同意主辦單位於活動特定目的存續期間及主辦單位因執行業務所必須之保存期間蒐集、處理與利用您的個人資料；利用地區為兩岸；對象為主辦單位因業務需要訂有契約關係或業務往來之機構；個人資料僅以電子檔案或紙本檔案形式提供主辦單位處理相關作業，主辦單位相關人員必恪遵個人資料保護法及資料安全管控之要求，並簽署相關保密協議。

四、您可自由選擇是否提供您的個人資料，但若您所提供之個人資料，經檢舉或由主辦單位發現不足以確認您的身分，或有其他個人資料冒用、盜用、資料不實等情形，可能造成您無法獲得主辦單位提供之「節能減碳愛地球·共創永續好環境」作文與繪畫競賽活動相關權益。

五、您可隨時依個人資料保護法之相關規定，向主辦單位查詢所蒐集您的個人資料、要求補充或更正、請求停止蒐集處理或利用、請求查閱、複製、刪除（若因主辦單位執行職務或業務所必須者，主辦單位得拒絕之），但因

您行使上述權利而導致權益受損時，主辦單位將不負相關賠償責任。查詢或請求閱覽個人資料或製給複製本者，主辦單位依據個人資料保護法第14條得酌收必要成本費用。

- 六、請於申請「節能減碳愛地球·共創永續好環境」作文與繪畫競賽活動時提供您本人正確及完整的個人資料，若您的個人資料有任何異動，請主動向主辦單位申請更正，使其保持正確、最新及完整。
- 七、主辦單位取得之個人資料，僅於活動辦理與宣傳推廣使用，以確保個人資料之安全。跨國(境)傳輸作業之個人資料，必遵循本國個人資料保護法及傳輸國對於個人資料保護之相關法令、法規要求，絕不違反國家利益與民眾相關權益。
- 八、本公司如違反個人資料保護法規定或因天災、事變或其他不可抗力所致者，致您的個人資料被竊取、洩漏、竄改遭其他侵害者，應查明後於電話或信函或電子郵件或網站公告等方法中，擇適當方式通知您。
- 九、您瞭解此一同意符合個人資料保護法及相關法規之要求，具有書面同意本公司蒐集、處理及利用您的個人資料之效果，亦同意本公司留存此同意書，供日後備查。
- 十、當您勾選「本人已詳閱，同意」並親自簽章後，即視為您已詳閱並了解本同意書內容，且同意遵守所有事項。
- 十一、本同意書如有未盡事宜，應依個人資料保護法或相關之法規要求辦理。本同意書之解釋與適用，以及本同意書有關之爭議，均應依照中華民國法律予以處理，並以本公司所在之地方法院為第一審管轄法院。

☐本人已詳閱，並同意上述同意書內容。

授權人（作者）簽章：

身分證字號：

聯絡地址：

聯絡電話：

法定代理人（監護人）簽章：

身分證字號：

聯絡地址：

聯絡電話：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